

青岛西海岸新区商务发展“十四五”规划

为统筹推进新区“十四五”时期商务发展，根据国家和省市关于商务发展的系列政策和指导意见，遵照《青岛市“十四五”高水平对外开放规划》《青岛市“十四五”商贸流通业发展规划》《青岛西海岸新区总体规划（2018-2035年）》《青岛西海岸新区（黄岛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精神，立足区域商务发展实际，制定本《规划》。

一、发展基础与发展环境

（一）“十三五”发展成就

“十三五”期间，西海岸新区全力落实国家级新区使命担当，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围绕商贸消费、外经外贸、招商引资等商务工作主线，积极推动消费规模层级提升、对外贸易转型升级、利用外资提质增效、招商项目引进落地，新区社会消费和开放型经济建设取得显著成效。

1.消费商圈建设日趋完善，消费“压舱石”作用显现。“十三五”期间，新区商业载体建设持续加快，大型商场和商业综合体达到23处，包括海上嘉年华澳乐购、新城吾悦广场、融创茂、城市传媒广场、永旺梦乐城等，红星国际广场、中建幸孚Mall等重点商业综合体项目加快建设推进；“7-11”、友客等便利店覆盖范围不断扩大。2020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126.4亿元，“十三五”期间年均增幅20.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稳步提升；限上批发业销售额、限上零售业销售额、限上餐饮业营业额五年

累计增幅分别达 260.8%、14.8%、77.9%。特别在疫情对消费影响较大的背景下，通过系列稳消费、促消费举措，2020 年新区批发业、零售业、餐饮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24%，消费对经济增长的基础性作用得到进一步夯实。

2.对外贸易规模持续提升，贸易结构不断优化。货物贸易规模继续保持全市龙头地位，占青岛市总额比重从 2016 年的 30.7% 增长到 2020 年的 33.5%；2020 年货物贸易进出口总额 2149.23 亿元，近五年年均增幅 12.6%；出口产品技术含量、附加值加速提升，一般贸易占比由 2016 年的 38.6% 提升至 2020 年的 49%，铁矿石保税混矿、保税现货原油交易“直销”模式、橡胶期货保税交割等贸易创新模式加快发展。服务贸易竞争力不断增强，灵山湾影视文化产业区、张家楼镇达尼文化产业园等获评省级服务贸易特色服务出口基地，6 家软件科技企业获评国家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9 家机构被认定为省级服务外包人才培养机构，“十三五”末服务进出口规模超过 20 亿美元。

3.招商引资成果丰硕，利用内外资保持较快增长。“十三五”期间，新区累计引进亿元以上产业项目 1257 个。其中引进华大智造等“十强”产业项目 407 个、总投资 5050 亿元，永保双创金融数据总部、美锦氢能科技园等一批百亿级大项目落户。韩国高丽焊接科技、中德博佩发动机零部件等先进制造业项目，众鹏芯片等新一代信息技术项目，融海康养小镇等医养项目，三峡阳光新能源基金等现代金融项目，青岛国际虚拟现实产业园等文化

创意项目相继落地。优刻得全国工业互联网、科大讯飞等总部项目签约引进，山东港口集团四大板块总部投入运营。股权投资、参股合作、外资基金等利用资金方式取得突破，引进首家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注册省内首家外商独资旅行社。“十三五”末新区实际利用外资（FDI）、实际利用内资分别超过 13.7 亿美元、400 亿元，其中利用外资规模占青岛市比重超过 23.4%。

4.企业“走出去”步伐加快、国际化发展提速。“十三五”期间，新区统筹布局“走出去”发展战略，鼓励具备实力的本土企业响应“一带一路”倡议，跨出国门参与国际竞争，统筹国际、国内两个市场，进一步实现国际化发展。“十三五”期间，新区企业累计在境外设立非金融类投资项目 113 个，中方协议投资额 58.31 亿美元，包括双星集团增资控股韩国锦湖轮胎、利群商业集团并购韩国乐天购物、万达集团并购美国传奇影业等标志性项目。其中，制造业对外投资取得新进展，截至“十三五”末，新区企业累计在境外设立制造业项目 18 个，中方实际投资额 9228 万美元。对外承接工程稳步提升，重点项目包括中石化十建中标科威特石油 1.7 亿美元项目等。“十三五”末，新区境外承揽工程营业额达到 1.6 亿美元。

5.跨境电商实现快速发展、业态不断丰富。“十三五”期间，伴随青岛市获批全国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新区跨境电商产业步入发展快车道。布局了山东首家跨境贸易电子商务海关监管园--青岛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前湾保税港区（现前湾综合保税

区)获批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基地,青岛西海岸新区保税物流中心(B型)顺利获批并验收运营,跨境电商零售进出口、网购保税进口、跨境电商 B2B 直接出口、跨境电商出口海外仓等通关模式全面铺开,唯品会华东仓、京东山东仓、沃飞供应链等 78 家跨境电商企业落户,中日韩消费专区电商体验中心投入运营。“十三五”末,新区跨境电商进出口额突破 37 亿元、同比增长 8.6 倍,网购保税进口货值占全省七成以上。

(二) 存在问题

“十三五”时期,新区商务发展质量和效益成效显著,但商务高质量发展面临的问题依然较多,存在消费增长动能不足、新经济尚未形成规模效应、招商引资和利用外资方式较为单一、贸易要素配置能力需进一步提高等问题。

1.消费对经济发展的拉动力仍需增强。“十三五”时期,新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占青岛市的比重显著低于新区 GDP 占青岛市的比重,体现出新区存在消费供给与消费升级趋势不匹配,零售市场行业集中度明显偏低,缺乏全国零售百强企业落户。在互联网零售发展日趋加快、传统零售业增长乏力的背景下,缺乏具有区域辐射力的大型互联网商贸项目。此外,新商业模式对商务发展的贡献度偏低,“首发经济”活跃度不足,时尚经济、夜经济、“IP”经济等新兴消费业态尚未起势,拉低商贸业整体发展水平和竞争力。

2.招商引资和利用外资方式仍较为单一。“十三五”时期,

新区虽然深化了产业链招商和社会化招商，但招商引资仍较大依赖政府主导，招商公司、招商顾问、招商中介等“第三方”招商机构的作用发挥不足，开展行业商协会招商、以商招商等社会化招商举措相对较少，产业引导基金对招商引资的叠加放大作用尚未充分显现。利用外资方式仍以传统“绿地投资”模式为主，股权出资、参股合作、外资基金等新方式对利用外资的实际贡献相对不足，先进制造业项目产生的外资到账总量偏少；日本、韩国作为新区传统利用外资来源地，优势尚未完全显现。

3.贸易要素资源配置能力仍有待提升。“十三五”时期，新区外贸规模虽然实现大幅提升，但距离上海浦东、天津滨海等先进区域差距较大，外贸依存度有待进一步提升，服务贸易在对外贸易中的比重有待加强。青岛港虽然在山东港口资源战略整合后实现较快发展，但仍以目的地港为主，具有较高增值属性的配套服务集聚度不足，中转港、枢纽港的作用未充分体现，对贸易要素资源的配置能力相对不足。文化贸易、数字贸易等特色服务贸易规模仍较小，服务贸易要素互动耦合的空间相对不足。跨境电商虽然持续较快增长，但与深圳、杭州等先进区域相比，总体规模仍较小，尚未形成要素资源集聚、平台功能完备形成的完整产业生态。

4.国际化营商环境有待进一步完善。“十三五”时期，新区大力推动营商环境提升，在企业开办、建筑许可、跨境贸易等领域实现营商环境创新突破，但在信贷获得、企业上市、破产办理

等方面仍存在短板，部门间“信息孤岛”现象仍存在，距离审批最少、流程最优、效率最高、服务最好、企业获得感最强的营商环境标杆仍存在差距。功能区、属地镇街、职能部门间的企业服务职能有待进一步厘清明确，招商引资过程中的专业化服务意识、水平和能力与先进区域相比仍存在不足。

（三）面临形势

从国际看，世界面临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全球政治经济秩序加速变革，贸易投资进入规则重构谈判周期，大国关系尤其是中美关系出现转折性变化；面临疫情的长期持续影响，国际贸易保护主义和单边主义更为盛行，市场供需双侧受压，全球供应链体系的正常运转受到冲击，关键产业供应链或将以区域协同替代全球布局；《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签署，为区域和全球经济增长注入强劲动力；全球加速进入以数字经济为特征的新一轮科技及产业革命，数字化技术与经济深度融合，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不断涌现，成为全球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动力。

从国内看，我国经济正在加速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进入“形态更高级、分工更优化、结构更合理”新常态，国家政策持续加码培育和壮大内需市场，加快消费结构升级，消费品质化、特色化、精细化特征日趋明显，内需市场的活力和后劲有待持续释放，未来消费对经济增长的基础性作用将进一步显现。外向型经济竞争加剧，对外开放的重点由商品和要素流动型开放，向规则等制度型开放转变，自由贸易试验区将更多承担高水平对外开放任

务，为国际贸易和投融资搭建更高能级平台，引领区域在更大范围、更广领域、更深层次实现开放发展。

从市内看，青岛迎来打造全球海洋中心城市的战略机遇期，“投资青岛就是投资国家战略”成为广泛共识；“十五个攻势”和“九大改革攻坚”纵深推进，各条战线攻势战果丰硕、城市发展活力更足、能级提升；依托航运贸易金融创新中心、东部沿海重要创新中心、国际消费中心、“一带一路”国际合作新平台等建设，青岛将更好发挥“双循环”格局中连接南北、贯通东西的“双节点”功能，引领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形成中国北方更高水平对外开放的新支点、创新高地和新增长极。同时，国内区域竞争日趋激烈，新动能引育还需进一步提速，新旧动能转换亟需加快向纵深挺进。

从新区看，新区肩负经略海洋、自贸试验区建设、国家级新区体制机制创新等国家战略使命，站在国家新一轮更高水平对内对外开放的最前沿，开放型经济发展具备广阔空间。内拥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青岛片区，外接中国—上海合作组织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在对日韩开放及“一带一路”沿线开放领域具备较大优势。拥有国际招商产业园、青岛日本“国际客厅”、青岛德国“国际客厅”、东亚海洋合作平台青岛论坛等诸多特色国际合作平台以及国际贸易、现代海洋、航运物流、现代金融、先进制造等完善产业链，为商务领域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效支撑。面临新一轮发展机遇，新区亟需主动放大坐标，在“双循环”新发

展格局和青岛“双节点”价值中定位商务工作，实行更加积极主动的开放战略，加快构建全方位、宽领域、多层次的更高水平对外开放新格局，形成引领区域国际经济合作、提升区域整体竞争力的商务发展新高地，更好发挥全省对外开放桥头堡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的优势作用。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立足山东半岛城市群增长极、现代化经济体系新引擎、新旧动能转换引领区、高质量发展国家级新区典范重要定位，以全面深化改革、创新驱动为动力，充分发挥青岛新亚欧大陆桥经济走廊主要节点城市和海上合作战略支点作用，对外面向东北亚、联通日韩，对内辐射全省及沿黄流域，拓展商务高质量发展空间。坚持国内市场和国际市场协同发力，以招商引资、对外经贸、消费流通等为主线，积极推动在商务高质量发展上先行先试，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促创新，全面增创新区经济社会发展新优势，为新区建设成为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示范引领区作出商务贡献。

（二）基本原则

——坚持开放带动。以新一轮制度型开放为重点，主动融入国家开放战略，拓展“引进来”新内涵，培育“走出去”新动能，通过高质量对外开放增强吸纳全球生产要素的配置能力和集聚能力，着力提升新形势下承载国际分工的水平，加快引入国际领先技术、行业规范、管理标准和通用规则，以全方位、宽领域、多层次的对外开放新格局赋能新区经济社会发展。

——坚持创新驱动。把创新摆在商务发展的核心位置，通过对标先进、先行先试，加快传统商业转型升级、对外贸易提质增效、利用内外资高质量发展，持续增强商务发展的内生动力和活力。以扩大开放为主要途径，依托高水平开放合作平台，加快链接引进全球高端创新资源，加强国际创新领域合作交流，将创新要素培育成为平台思维下驱动新区商务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引擎。

——坚持项目拉动。紧紧抓牢项目建设这条推动全域发展的生命线，在产业链招商领域全面发力，继续深化与世界 500 强、行业领军企业（机构）、“隐形冠军”、“独角兽”企业合作，加快引进投资规模大、辐射带动力强、技术水平好、财税贡献高的产业项目，拉动新区各领域及配套上下游加快接轨国际先进水平；推进传统招商模式向资本招商、社会招商、园区招商、集群招商等市场化招商机制转变。

——坚持融合互动。推动消费与文旅、新经济等领域深度融合、跨界促进，构建“大消费”工作格局；统筹用好国际国内两

个市场、两种资源，促进内贸和外贸融合发展、引进外资和对外投资协调发展；结合招商引资工作实际与未来需求，持续深入招商体制改革，形成与未来投融资趋势相适应的招商引资和投资促进机制；推动招商与招才融合互动，构建以“人才+项目+资金”一体化为导向的“双招双引”联动机制。

（三）发展目标

“十四五”期间，聚焦消费、贸易、招商引资、外资利用等重点领域，充分发挥新区商务发展优势，持续激发商务经济发展的活力，统筹内外需贯通发展、内外贸一体化发展、内外资融合发展、引进外资和对外投资协调发展，形成商务发展对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大驱动力，建设高质量商务发展示范区。预计“十四五”期间实现以下主要目标：

商业消费的规模 and 实际贡献不断提升。居民消费保持平稳较快增长，服务消费和中高端商品消费比重进一步提高，发挥放大消费作为拉动经济增长主动力的作用。新区作为青岛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的核心区作用逐渐凸显。预计“十四五”末年，新区社会消费品零售额突破 1650 亿元，年均增长 8%左右，大型购物中心和商业综合体总量突破 35 处，新区城市商圈的对外影响力和辐射力进一步提升。

对外贸易的总量和结构不断扩容优化。借助自由贸易试验区贸易便利化改革及青岛港转型发展契机，大宗商品、跨境电商、原油混兑调和等贸易模式快速发展，传统船舶海工、家电电子等

出口平稳发展，文化贸易、数字贸易等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贸易主体加快集聚。“十四五”期间，货物及服务贸易年均增幅8%，到2025年，货物贸易、服务贸易总额分别达到3200亿元、30亿美元，外贸实绩企业数量突破4500家。

双向投资的质量和效益不断提高。产业链招商行动深入推进，社会化、市场化、平台化招商新模式取得突破，产业招商项目加快引进落地，企业“走出去”步伐稳步加快。“十四五”末，引进世界500强项目30个，实际利用外资争取突破18.5亿美元；对外投资合作有序健康发展，对外承包工程营业额平稳健康增长，其中对外投资中方协议投资额“十四五”末达到5亿美元。

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加快完善。开放型经济新优势逐步建立，具有较强创新能力和国际竞争力的跨国公司加快落户，在全球范围内配置资源要素的能力显著增强；与“一带一路”沿线能源资源开发、海洋经济合作等领域的国际产能合作取得实际进展；青岛港向贸易港、枢纽港转型升级步伐加快，自由贸易试验区创新试点任务全面铺开；营商环境、口岸营商环境等全面进入国内先进行列。

“十四五”时期新区商务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指标名称	单位	2020年 基 值	2025年 预计值	年均增速
商贸 流通	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亿元	1126.4	1650	8%左右
	限上批发业销售额	亿元	2335.4	3760	10%左右

	限上零售业销售额	亿元	152.2	224	8%以上
	限上餐饮业营业额	亿元	12.1	19	9%左右
货物贸易	货物进出口总额	亿元	2149.23	3200	超过 8%
	其中出口额	亿元	911.99	1400	超过 9%
	其中进口额	亿元	1237.24	1800	超过 7%
服务贸易	服务进出口总额	亿美元	20.3	30	超过 8%
	其中出口额	亿美元	19.3	28	超过 7%
	其中进口额	亿美元	1	2	超过 14%
招商引资	世界 500 强项目	个	16	30	—
	实际利用外资	亿美元	13.7	18.5	6%以上
对外投资	对外投资中方协议投资额	亿美元	0.3	11	—

三、创建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核心区

以扩大内需为战略基点，促进畅通国内大循环，积极服务青岛打造立足山东、辐射全国、面向东北亚的国际消费中心城市，不断提升新区消费竞争力，形成多中心、集聚型、网络状、高能级的国际大都市核心区商业格局。

（一）打造新型消费生态圈层

合理布局新型商业城区。深入实施商业布局转型升级、竞争辐射力“双提升”行动计划，统筹考虑实体商业和网络商业布局，构建完善以“区级商业中心、社区级商业中心、特色商业街”为核心的商业布局，同时形成“网络终端+网上商店+快递配送”为核心的网络零售商业布局，建立以消费者需求为中心的“多层次实体店+跨区域网店+高效率物流配送网络”的新型商业布局体

系，打造“5分钟便利店+15分钟超市”便民生活服务圈。推进智慧商圈建设实现线下消费服务线上化，逐步形成“3公里智慧生活圈”。

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核心消费空间。对标国际一流标准，多层次差异化打造唐岛湾中心区、灵山湾影视文化产业区、海洋高新区三大消费新地标。推进唐岛湾商圈发展现代时尚商业设施，建立互联互通的地下商业空间，鼓励在国际品牌体验店、旗舰店、特色精品专卖店、特色餐饮等方面加大招商力度，打造购物、餐饮、游玩、体验、娱乐、体育休闲为一体的购物网红打卡地和时尚潮玩地。打造灵山湾影视文化产业区成为文化娱乐消费街区、休闲体验园区、时尚会展平台，建设国内关联业态最丰富、聚集度最高的影视文化消费体验区。建设海洋高新区成为国际知名海洋文化旅游区，形成以城市阳台、红树林度假世界、国际游艇会展中心为载体的度假服务核心区，培育海上运动体验、海洋美食等多元体验消费业态。

积极推进特色化商业街区建设。将国际视野、中国元素、海洋文化融入商街建设，筹建滨海风情特色商街、文旅创意商街、特色商品小镇，打造奢侈品、美食、海产品、服装、眼镜等特色一条街，争取创建一条省级示范特色商业街。加快现有商街提档升级，推动设施改造、品牌集聚、业态互补、错位发展。规范提升城南农副产品批发市场、中国北方（青岛）国际水产品交易中心，筹建中国农批西海岸市场，建设成为综合性农产品批发智慧

服务中心。打造集采购、展示、销售、服务为一体的国际汽车交易中心，建设汽车城商业街、销售大道、养护维修中心、创意产业园、二手车交易区、集中展销区等功能区块，加快发展汽车超市等新业态。

大力促进新型农村消费。推进农村电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依托青岛西海岸新区农业品牌展，“ 琊榜”农业品牌评选等活动，培育特色农村制品网络品牌，推行“基地+农业经营主体+电商”模式。鼓励大型电商平台融入农产品质量分级、采后处理、包装配送等服务过程。

专栏 1 重点商贸项目

绿地风情商业街项目。打造特色商业街、风情一条街、主力店、SOHO 办公、网络带货等新经济产业。

海岸万科城商业综合体项目。在养老、医疗、文化、教育、科技、服务等领域，建立社会公共服务与物业管理服务相融合的基层社会治理共同体。

融创活力商区。结合青岛当地文化和活力区特点，打造青岛特色商业街区，建设地上多层，地上商业联通地下商业形成互联互通地上地下一体的特色商业街区。

（二）鼓励发展消费新模式新业态

推动商业零售创新升级。探索设立新零售产业发展基金，培育新零售供应链平台企业，建立新零售供应链体系。重点培育无人零售、智慧零售、跨界零售等新零售项目，鼓励发展便利化、智能化、体验式零售网点，支持大型超市和商场拓展线上业务，

围绕生鲜、餐饮、日用品等领域，建设网上超市、菜场，发展无人超市、智能售货机等零售终端，支持便利店、连锁超市、生鲜超市和社区小店开展网定店取业务。鼓励开设网红店、无人店、快闪店、智慧店等新业态。鼓励社区商业企业应用“人脸识别”技术，拓展“无现金支付”“24小时无人值守”等新型服务方式，推广移动“菜篮子”、门店宅配、无接触配送等新项目。鼓励商贸流通企业开展线上服务、线下体验、现代物流融合业务，支持发展“跨境电商+新零售”消费新业态，以中日韩消费专区电商体验中心为展览展示载体，利用“前店后仓”优势，重点开展化妆品、母婴用品、个护清洁品、食品、保健品等商品零售，打造体验式消费新场景。

布局新型餐饮服务业态。推动传统餐饮企业与大型餐饮在线平台合作，拓展网上销售渠道。鼓励优质餐饮企业、供销农贸企业等发展中央厨房，提供成品、半成品食材食品，开展规模化团餐配送业务。依托新区“琅琊鸡”“塔桥羊”等特色，鼓励餐饮企业挖掘传统特色，创新提升菜品品质，通过实施餐饮标准化工程推介优质餐饮。发挥行业协会力量，持续拓展餐饮文化内涵，开展多形式餐饮“嘉年华”活动，培育一批体现新区餐饮文化的“网红”餐厅、“网红”菜品、“网红”名厨等，带动餐饮消费热潮。

通过电子商务赋能商贸发展。鼓励实体商贸零售企业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进行数字化营销，提升个性化、柔性化服务水平。鼓励建设第三方专业电商平台，支持发展原创精品网

络内容的创意策划与制作，结合打造流量大号、网红大“V”和原创“IP”、城市“IP”等，加快发展直播电商、社交电商、社群电商、特色市集等营销模式，促进业务运营、美工设计、品牌策划、财务法务等电商相关服务业集聚。完善产品流动和可溯源性信息平台，推进在线新零售服务和重要农产品标准化建设。

（三）推动消费跨界提质扩容

旅游消费。突出新区消费的海洋特色，着力发展灵山湾、唐岛湾、古镇口湾、龙湾、琅琊台湾等滨海特色消费湾区，拓展各类特色滨海体验消费供给。重点突出滨海度假旅游、海洋休闲旅游、品质乡村旅游，积极发展各类滨海特色消费业态，包括海上运动、滨海影视基地、渔人码头、海上游览、海水浴场、滨海商业步行街等形式。打造滨海旅游度假带、拓展壮大海上旅游，主动对接国际邮轮母港，联动开展邮轮旅游，示范开发海岛旅游、海滨婚庆蜜月旅游、海洋科普研学游等。

会展消费。围绕“会展之滨”建设，加强会展业与消费领域鼓励政策联动促进，打造会展活动集聚、会展消费活跃的示范区域。办好博鳌亚洲论坛全球健康论坛大会、东亚海洋合作青岛论坛等高端活动，推动中国国际制药机械博览会、中国国际农业机械展览会、中国医药原料药展等大型展会加快发展。突出新区特色优势，在青岛国际啤酒节、中国（青岛）国际时装周、青岛国际影视博览会、凤凰音乐节等活动中植入特色消费功能，形成会展与消费相促进的良性格局。

文体消费。依托前湾综合保税区、灵山湾影视文化产业区，结合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打造文化保税功能区和北方文化消费中心，建设全国影视文化消费先行体验区。打造和输出一批当代文学艺术、影视、动漫游戏、数字内容、创意设计等文化精品。鼓励文化体验消费，加快运用 VR/AR 技术拓展网上“云游”博物馆、美术馆等，支持企业开发特色文创消费产品。加快引进和培育电竞、帆船、马拉松等一批国际高端赛事，加快西海岸奥体中心等国际赛事场馆建设，推进运动主题公园和体育特色街区建设，打造时尚运动引领地、高端赛事举办地和时尚体育产业兴盛地。支持新区企业参评山东体育服务业品牌，主动承接青岛申创国家体育消费试点城市任务。

其他跨界消费。支持住宿、家政等和消费跨界融合，联动发展多业态聚合的新型复合消费业态。支持特色星级酒店、民宿客栈等发展个性化、定制化餐饮服务，完善住宿、餐饮领域联动消费促进机制。开展家政服务标准化试点工程，发展健康美容、家庭管家等高端生活服务。将新区特色消费场景与驻区高校师生需求、专项培训工作相结合，在推广新区特色消费发展经验的同时，提升扩大消费场所知名度和美誉度，形成人员集聚效应。

（四）增强多层次消费供给水平

加大商贸重点项目招引力度。将商贸重点项目招商纳入全区招商引资和投资促进工作重点发力方向，组建专门项目招引队伍，通过考核倒逼机制加快商贸重点项目引进落地。定期研究商

业发展最新趋势，结合新区实际制定商贸项目招商行动方案。加强地标性商业综合体引进建设，重点引进“街区+mall”、“小镇+品牌街+商场”等新型商业中心。加强头部商贸企业招引，重点加强开市客（Costco）、物美等零售企业招商，争取国际国内知名连锁便利企业落户新区。

增加特色消费供给。打响“青岛消费”品牌，加快中日韩消费专区建设，积极发展“四首经济”（区域首店、行业首牌、品牌首秀、新品首发），提升新区特色消费品质。支持跨境电商平台提供在线展示、推介、卖家推荐等服务，做大做强保税商品展示交易中心；积极发展“O2O”体验店、口岸进境免税店、免税购物中心、进口商品展示交易中心等，拓宽国际消费品购买渠道。重点建设跨境电商体验中心、日韩服贸港、日韩商务城三大载体，打造韩国商品馆、日本商品馆、欧洲商品馆等特色体验馆、消费服务先行区。推动内外贸“同线同标同质”，鼓励外贸企业在商场超市设立产品销售专柜。

挖掘夜间消费新动能。完善新区夜间消费街区规划，创建青岛啤酒节季节性精品夜市，打造吾悦广场等标志性夜间休闲消费和餐饮休闲街区。鼓励商贸企业、餐饮企业开展夜间经济示范点建设，引导夜间经济示范街区的企业适时适当调整经营结构和营业时间，增加适合夜间消费的经营项目，鼓励发展24小时餐饮店、便利店和娱乐场所，鼓励有条件的旅游景区开放夜间旅游或延长观光时间，打造富有特色的夜间消费活动项目。探索设立夜

市文化节，开展夜间促销活动，打响夜间经济品牌。举办灯光夜市、海岸音乐节等特色夜市活动，搭建“夜游、夜赏、夜购、夜娱”等主题场景，打造一批夜间消费网红打卡地。

完善“菜篮子”保障供给。完善新区“菜篮子”商品储备投放工作机制，保障市场供应和价格稳定。充分应用现代信息技术，完善“菜篮子”市场监测机制，及时应对市场异常波动，重点做好猪肉、蔬菜市场监测网络系统的日常管理。推动“互联网+”等“菜篮子”新零售新业态，支持商超等流通企业、电商企业以委托生产、订单农业等形式，形成稳定的产销关系。开展“精菜进社区”行动，大力推进“放心农产品社区店”建设。推进新区重要农产品追溯平台建设，加快信息流转模式升级。

四、打造国际贸易中心城市先行区

加快培育对外贸易竞争新优势，发挥自由贸易试验区、国家级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引领作用，推动对外贸易从传统比较优势向以技术、品牌、质量、服务为核心的外贸竞争新优势转变，实现“大进大出”基础上的“优进优出”，推进对外贸易高质量发展，努力打造东北亚航运贸易金融中心、中日韩消费专区、大宗商品集散中心。

（一）增创货物贸易发展新优势

实施出口产品竞争力提升专项行动。以 RCEP 为契机，依托省级外贸转型升级试点区，制定培育外贸竞争新优势行动计划，引导加工贸易转型升级，提高技术密集型、知识密集型等高附加

值产品的生产，提升产品品质。以海尔、海信、双星轮胎、澳柯玛等知名品牌为引领，实施品牌提升计划，加快培育独具特色和优势的国际自主品牌。通过进口液晶显示面板、电子元器件等核心零部件，提升重点家电企业产品在国际市场竞争力。引进专业外贸公司、总部型贸易企业以及出口型外资企业，启动跨国公司培育计划，加快培育国际细分市场领域竞争力强的“专精特”跨国公司。

专栏 2 重点外贸产业基地

智能家居产业基地。以家电电子、汽车制造等传统优势产业为基础，依托西门子（青岛）创新中心、海尔工业智能研究院等平台，加强与德国工程院、弗朗霍夫研究院等机构合作，重点引进以德国为主的欧洲先进制造企业及研发机构，聚焦工业 4.0 大规模定制化生产，推动传统家电向智能控制、信息反馈、人机交互的智能家居转变，占领产业链、价值链的高端。

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基地。支持德国大陆汽车、力神动力电池、蓝科图锂电池隔膜研发生产基地、中新新材料研发及中试生产基地等重点项目，鼓励外商投资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支持外资企业参与氢能源汽车标准制定。以芯恩集成电路、安润封测、亨芯半导体等为龙头项目，积极引进美国、新加坡以及中国台湾地区集成电路研发设计、半导体制造、封装测试、设备制造等企业，以及物联网、信息通信设备、人工智能等应用领域企业。加强与日韩以及中国台湾地区在显示面板领域的合作，着力引进基础材料及显示终端整机项目，形成显示面板产业集群。积极引进瑞士、德国、日本等国的精密仪器设计、研发、制造企业，打造全球领先的高端测量仪器研发生产基地。

海西湾船舶与海洋工程产业基地。国家级新型工业化船舶制造产业示范基地和国家级船舶出口基地，以船舶修造和海工装备为龙头产业，拥有北船重工、海西重机、中国船柴、中海油海工等船舶海工产业的知名企业。瞄准大型、高端、深水、智能等发展方向，提升船舶海工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现代化水平。

加快建设大宗商品集散中心。发挥传统大宗商品贸易优势，建立大宗商品专业服务中心，打造大宗散货商品全国集散中心、交易中心；突破矿石、燃料油等大宗散货期货交割、保税现货质押融资等业务；推动青岛港打造国际棉花分拨转运中心，促进棉花国内国际的双向自由流动；推动中国北方船供油中心建设，围绕扩大油品进出口规模，在混兑调和、锚地供油、跨地区直供等方面进一步探索创新模式；探索开展船供油一船多供，港内公用型保税仓库一库多供，开展港内油库功能整合试点；积极申请原油非国营贸易资质，布局海上燃料油加注区域；成立船供油调度中心，一站式协调解决审批、供油、报关、核销等多项业务。

扩大关键技术、设备、产品进口。加大高端设备、高新技术进口力度，引导企业技术改造和消化创新，鼓励企业用足用好海关减免税各项政策，打通集成电路等重点产业发展技术壁垒，提升智能制造水平，助力产业转型升级。扩大医药、医疗器械进口规模，支持进口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在国内进行产品注册，协调加速审批审评；鼓励企业扩大高端影像诊断设备、体外诊断设备等检验仪器、免疫制品等医疗器械进口规模，支持鼓励已获得专利的国产原研药和品牌仿制药开展国际注册认证，积极参与国际药品大流通、大循环。

提升平行汽车进口、二手车出口规模。增加汽车平行进口试点企业数量，取消平行进口汽车保税仓储业务时限，完善平行进口汽车审价机制，推动试点企业适用价格预裁定、汇总征税等通

关便利化措施，支持区内仓储企业和异地试点企业开展平行进口汽车保税仓储业务，打造“立足青岛、服务山东、辐射中国北方”的平行进口汽车集散中心。用好二手车出口业务试点政策，提升车源采集、整备水平，探索简化出口过程中退税、迁移过户等程序，鼓励企业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布局二手车销售和售后维护网络，开拓中东、东南亚、非洲、南美洲等区域市场。

做大国际水产品、小宗贸易规模。依托中国北方（青岛）国际水产品交易中心和冷链物流基地项目，加快配建万吨级码头岸线和配套设施、远洋渔轮整备基地、冷冻冷藏基地、食品加工综合基地、国际交易中心、物流园区、配套服务区等，提供一站式综合服务，联动发展海洋文化、海洋餐饮、滨海旅游、海洋教育培训和社会服务等多元化产业，构建水产品拍卖交易、冷链物流、远洋捕捞服务、加工配送、信息集成等产业链。支持芝麻、亚麻籽、花生、绿豆、腰果、豌豆、咖啡等小宗商品贸易发展，形成原料进口、“B2B”交易平台、仓储物流、生产加工到末端零售等各环节完整产业链，探索保税状态下期货交割；建设山东省进口葡萄酒交易批发中心，形成长江以北最大的、最具影响力的进口葡萄酒集散地。

（二）推动服务贸易特色创新发展

加快发展数字贸易。拓展服务外包行业领域，优化服务外包结构，促进软件开发、应用服务、系统工程承包等自主知识产权产品和服务出口，提高机械电子、海洋生物技术研发等优势领域

的知识流程外包（KPO）在离岸服务外包中的比重，推进向价值链高端延伸。积极搭建数字化交易平台，承接大数据外包业务，开发大数据产品，推动零售、物流、金融等领域的数字贸易发展。

突破发展文化贸易。推动灵山湾影视文化产业区加快完善建设影视后期制作基地、影视产业配套服务基地功能，积极引入国内外影视交流展示活动以及版权融资等影视金融机构和服务企业，全面建设青岛电影交易市场。支持张家楼达尼文化产业园文化商品向品牌化、自主化升级，提升附加值和核心竞争力。加快文化保税展示交易，依托西海艺术湾等特色项目设立文化艺术品保税展厅、仓库，拓展全球艺术品贸易。积极争创国家文化出口基地。

培育新型特色服务贸易企业。完善服务业品牌培育与保护机制，鼓励服务贸易企业参与国内外商标认定，打造特色服务业品牌。重点扶持海信营销、前湾港集装箱、优创信息、宏智软件等企业，打造一批规模大、国际竞争力强的服务贸易领军企业。积极探索试点新型服务贸易业务，拓展保税展示交易、保税期货交易、保税融资租赁、保税检测维修等业态创新，探索开展工程设备、通信设备等进口再制造，打造保税特色服务贸易基地。

加快服务贸易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做强“云”众包、人才培养等公共服务平台。依托平台为新区发包方、接包方、专业服务机构等提供项目接发包、信息交流、供应链、人才培养、金融支持等产业赋能服务。围绕业务众包、产教融合、项目引进等推动

平台与重点接发包市场深度融合；培育经控未来教育实训公共服务平台，增强教育培训平台的“人才输出”功能，围绕定制培养、产教融合、创业孵化等，推动平台与软件人才外包等深度融合。

专栏 3 重点特色服务贸易

1. 影视文化。依托灵山湾影视产业基地，探索利用海关特殊监管区优惠政策，引育影视动漫、文化创意、设计制作等领域企业。运用智慧监管手段，创新影视器材、特殊道具等保税租赁模式，便利境外影视专业人员出入境，推动影视拍摄、后期制作、数字出版、影视版权进出口等领域发展。构建涵盖影视投资、影视摄制、器材租赁、电影发行、院线管理等多环节的现代影视全产业链，打造更具影响力的大型演艺项目和知名演艺品牌，打造国家级电影交易平台，建设世界级影视文化中心。

2. 海洋科技。依托华大基因等重大项目，联合国家海洋实验室、中国海洋大学等科研机构，提升海洋科技研发实力，推进国家海洋药物中试基地、蓝色药库研发生产基地建设，重点推动海洋生物医药研发、海洋生物基因研究及医学检测、海洋新材料设计等知识密集型服务贸易，打造海洋科技高地。

3. 医养健康。依托中德生态园、日韩服贸港等国际平台，加强与发达经济体的医疗健康领域合作，鼓励知名医院和医疗科研机构引进具有影响力的国际医学组织分支机构，积极承办国际医学会议。支持港澳资本设立独资医疗机构，鼓励日韩资本设立合资医疗机构，重点发展特许医疗、医学美容、健康体检等领域，打造健康管理、医疗服务、康复养护为一体的医疗健康服务平台。

4. 绿色金融。依托唐岛湾金融科创区，实施科技创新和绿色金融创新，争创全国绿色金融示范区，布局全国最大最全 ESG 数据库、国际绿色专业智库、国际绿色投融资数据中心、绿色信用评级中心、国际绿色投融资领袖培育基地、国际绿色金融科技创新基地，打造千亿级国际绿色产业集群。

（三）打造东北亚跨境电商综合枢纽

打造跨境电商综试区核心区。实施跨境电商贸易倍增计划，推动网购保税进口（1210 模式）、跨境电商零售进出口（9610 模式）、跨境电商 B2B 直接出口（9710 模式）、跨境电商出口海外仓（9810 模式）业务快速发展。发挥综合保税区、保税物流中心（B 型）等海关特殊监管区优势，拓展跨境电商公共服务平台—青云通功能，定向引进国内外跨境电商平台服务商、积极培育垂直领域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积极引进拉动效应明显的跨境电商龙头平台企业。探索试点“跨境冷链直运”“跨境寄递直通”两种业务模式。开展“全球中心仓”模式创新，建设日韩跨境商品中心仓，实现“一区多功能、一仓多形态”制度创新。培育一批具备信息化建设、智能化发展、多元化服务、本地化经营等方面具有较强竞争优势的重点海外仓。

专栏 4 跨境电商重点工程

1. 跨境电商市场主体引培工程。以唯品会中心仓、京东山东仓、抖音供应链等重点项目为基础，积极引进领军型、平台型、综合服务型跨境电商企业，加快培育海尔、海信、澳柯玛等本土跨境电商企业，引导制造企业与跨境电商深度融合。

2. 跨境电商服务体系建设工程。依托中国（青岛）跨境电子商务综试区公共服务平台和“单一窗口”建设，探索建立跨境电商大数据服务中心，与卓志供应链、豌豆公主、西海金淘拇指商城、中德商通、青岛自贸海外购、易瑞国际、抖音电商在线交易平台等企业对接，探索跨境电商信息共享机制。加快建设集海关、税务、外汇、商务、交通运输、市场监管、公安、金融、信保等于

一体的跨境电商信息综合服务平台。

3. 跨境电商支撑平台建设工程。加强青岛跨境电商产业园、福瀛新谷电子商务基地、光谷软件产业园等综合园区运营，拓展园区功能，提升配套服务水平。依托青岛保税港区发展优势，加快建设跨境电商智能物流服务体系，提高跨境物流信息化、标准化水平，促进平台间信息交流与资源协同。

4. 跨境电商海外服务中心建设工程。依托公共服务平台、易安达物流、阿里一达通等平台和企业，探索设立跨境电商海外服务中心，承担跨境电商采购、海外展示交易、集散分拨配送、售后服务保障、当地市场拓展等功能，并与境内跨境电商平台实现协同运作。

5. 跨境电商产品质量安全保障工程。对标杭州跨境进口商品质量安全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国家级跨境电商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测中心，对跨境电商产品进行全链条风险管控，确保消费者合法权益。

高标准建设中日韩消费专区。以跨境电商产业为合作契机，充分发挥中日韩三国经济结构互补优势，深化与日韩在消费领域的合作，打造具有日韩特色的商品展示、服务消费先行区。依托中日韩消费专区电商体验中心等线下展览展示载体，深入探索“跨境电商+新零售”消费模式再创新，提升消费新能级。依托西海岸新区保税物流中心（B型），加强与沿黄流域等省区企业合作，打造以日韩快消品为特色的进口商品产业链集群。拓展跨境电商零售进口商品品类，争取开展日韩药品跨境电商零售进口业务试点，探索对宠物罐头等商品取消进境检疫审批许可。

完善跨境电商发展生态。对标郑州等先进区域，全面升级跨境电商公共服务平台，覆盖通关、政务、金融、供应链等功能，实现海关、外管、税务等多系统联网对接，达到国内同领域先进

水平。加快引进跨境电商配套服务商、人才培养机构以及平台、海外仓等，满足跨境电商企业全产业链经营需要，促进跨境电商主体集聚。发展跨境电商直播、短视频等新兴业态，培育跨境电商行业性、区域性国际品牌，争取酒类、美妆、医药、保健品等进口类试点实现新突破。将青岛跨境电商产业园培育发展为集跨境电商总部基地、商业模式创新基地、大数据分析中心等功能于一体的跨境电商产业集聚区。

探索跨境电商地方合作机制。充分发挥青岛的港口经济、区位、交通和“双节点”物流优势，通过共享政策红利、共享商业模式、共享供应商资源、共享科技成果、共享管理创新经验，加强与黄河流域 9 省和新疆、云南共 11 省区获批的 3 个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29 个跨境电商综试区合作，协同打造跨境电商进口商品供应链集群，推动黄河流域“9+2”跨境电商产业合作交流机制真正融入和服务于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探索成立日韩跨境电商物流中心，大力推进海外仓和境外服务体系建设。以 RCEP 生效为契机，整合国内政策、资源优势，依托新区与日本、韩国、泰国、马来西亚、澳大利亚、新西兰等国家的贸易往来优势，进一步促进海关通关与贸易便利化，搭建跨境电商发展快车道。

专栏 5 黄河流域“9+2”跨境电商产业合作交流机制

一平台：搭建黄河 9+2 跨境电商共享服务平台。

两网络：线上一张交易网，线下一张销售网。

三中心：在青岛西海岸新区、西安陆港新区、成都天府新区三个“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各设立一个跨境进出口商品展示展销中心和跨境电商进口商品中心保税仓。

二十九个节点：在 11 省区的其他 26 个跨境电商综试区城市各设立一个保税分仓（包括分拣配送）节点。

六大保障体系：1. 跨境零售商品进销存管理监测体系。2. 仓（储）干（线运输）关（务）配（智能配送）协同体系。3. 商品溯源体系。4. 以人民币为价值尺度的本外币一体化融资、结算体系。5. 风险防控体系。6. 基于区块链技术的信用管理评价体系。

黄河流域“9+2”11 省区跨境电商综试区城市名单：山东省（7）：青岛市、济南市、烟台市、威海市、潍坊市、东营市、临沂市；河南省（3）：郑州市、洛阳市、南阳市；山西省（2）：太原市、大同市；陕西省（2）：西安市、延安市；内蒙古自治区（3）：呼和浩特市、赤峰市、满州里市；宁夏回族自治区（1）：银川市；甘肃省（2）：兰州市、天水市；青海省（2）：西宁市、海东市；四川省（4）：成都市、泸州市、绵阳市、德阳市；新疆维吾尔自治区（1）：乌鲁木齐市；云南省（2）：昆明市、德洪市

（四）高标准建设贸易促进平台

提升自由贸易试验区引领功能。推动《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条例》和《中国（山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加快实施，全面推进落实总体方案 1.0 版本 106 项试点任务落实和制度创新，持续加强贸易主体引进培育，推动保税维修、保税油品等贸易新模式突破发展，形成支撑区域外贸加快发展的坚强动力。利用自贸试验区政策优势，促进山东国际大宗商品交易市场规范建设，营造大宗商品进口贸易新优势。加快进口商品批发贸易中心集聚，打造具备较强影响力的电子商务平台。研究谋划青岛片区 2.0 版建设，依托自贸区先行先试优势，聚焦产业链供应

链建设，推动特色产业发展。加快推动“青岛自贸片区航空物流超级货站”项目，最大限度提高机场跨境电商货物运输组织效率，进一步畅通跨境电商物流通道，实现“区港联动”。

发挥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引领功能。重点围绕完善进口贸易促进机制、做强进口促进平台、畅通贸易物流通道、创新金融支撑体系、优化口岸通关流程、实现质量检测互认等先行先试，加快建设监管制度创新、服务功能齐全、交易模式灵活的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拓展跨境电商进口商品品类，推动申报跨境电商药品进口试点。加快设立进口指定监管场所，打造农产品、食品、葡萄酒等进口集散中心。结合新区新旧动能转换重点产业，探索开展先进技术装备、关键零部件等产品的平行进口，支持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予以担保支持。

放大东北亚国际航运枢纽集聚效应。突出青岛港枢纽地位，通过打造集装箱国际枢纽、全球重要的能源和原材料中转基地促进贸易转型升级。争取开通青岛至下关件杂货班轮，增密青岛至日本、韩国主要港口集装箱班轮。畅通中日韩“海上高速公路”，扩大自日韩海上转口、过境运输，复制推广整车运输模式。提高“齐鲁号”欧亚班列运行效率，开通青岛港与广州、义乌间集装箱货运班列。做大青岛至大阪货运包机航线，探索“航空打板”监管新模式。推动与韩国、日本邮政建立国际邮件传输机制，争取开通中日双向海上邮路。

用好《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带动作用。

指导企业充分利用规则，充分合理享受其他国家的关税优惠，获得出口利益。特别要利用好原产地区域累积规则，挖掘原产地区域累积规则带来的贸易效应、产业链合作效应和投资效应。建立 RCEP 国别商品减税对比清单，推进原产地证书发放社会化试点，扩大汽车零部件、电子信息、智能装备、工程机械等高附加值产品出口。鼓励企业申请 AEO 认证，落实 RCEP 协定项下易腐货物“六小时通关”机制。鼓励小微企业上线日韩跨境电商平台“开店”。促进 RCEP 区域内中间品交换与流动，以汽车零部件、化学品为中心，加大中间产品进口。重点鼓励面向日韩的高附加值以及知识、技术密集型服务贸易发展，打造以数字贸易、智慧医疗、工业设计等行业为主体的服务贸易园区。

五、形成高质量双向投资新高地

坚持平台思维、生态思维和市场逻辑、资本力量，树立“大抓项目、大抓落实”鲜明导向，全面提升精准招商工作水平和成效，强化顶格推进和市场化专业化社会化招引机制，加快“大、好、新”及先进制造业项目引进落地，推动利用外资、内资提质增效。深化国际产能合作，推进招商引资和对外投资协调发展。

（一）全面提升精准招商水平和成效

精准实施重点产业链招商。以新一代半导体、高端化工、智能家电等新区特色产业链为重点，紧盯智能制造、高端装备、生物医药、现代物流、新经济等项目，落实招商引资重点产业链“链长制”，通过每条产业链“1 个专班推进，1 个智库支持，1 个协

会搭台，1组银行助力”的方式精准推进，补链强链打造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发力海洋领域招商，锚定海洋装备、海洋生物医药、海洋船舶及配套设备、海上风电融合、海水淡化与综合利用、海洋产品批发与零售业、海洋旅游业、海洋技术服务业等重点产业环节，加快招引一批涉海产业龙头项目及配套企业。强化世界500强、中国500强、总部企业、隐形冠军、独角兽等大、高、尖、新项目引进，加大对“四新”项目的招引力度。

专栏6 海洋领域重点招商产业目录

1. 海洋装备。重点方向：①发展海工装备专用设备。②发展水下系统及关键设备。③发展海洋传感器及海洋观测平台。④FPSO（浮式生产储卸油船）、FSO（浮式储油船）、FLNG（浮式液化天然气船）。重点招商企业：韩国三星重工、中海油集团

2. 海洋生物医药。重点方向：①重点吸引知名医药企业和海洋生物研发团队落户青岛。②做强高值化、精细化工海藻加工转化产品。③加强海洋药物、海洋生物制品、海洋生物高分子材料、生物农药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与产业化。④海洋创新药物和高端医疗器械生产。重点招商企业：诺华、阿斯利康、强生、拜耳医药、石药控股集团、四川科伦药业

3. 海洋船舶及配套设备。重点方向：①发展船用动力系统、通信导航系统、舱室设备等船舶关键配套技术及设备。②发展大功率吊舱式推进器、液货装卸产品及系统、安全环保舱室等相关设备。③发展船舶动力、甲板机械、舱室设备、通导与智能系统及设备等产品关键零部件配套体系建设。重点招商企业：韩国大宇造船、中国船舶集团、江苏新时代造船

4. 海水淡化与综合利用。重点方向：①发展海水淡化专用膜。②关键装备和成套设备研发和产业化。③海水淡化新材料、新装备、新技术研发应用。重点招商企业：美国能量回收公司、德国 SPECK 泵业公司、烟台万华有限公司、

上海巴安水务集团、中化膜科技有限公司

5. 海上风电融合。重点方向：①海上风电场同海洋牧场、风电制氢储能等“海上风电+”创新应用产业融合发展。②吸引知名海上风电运营、维护、检修等开发企业落户青岛。③发展海上风电重点装备和配套设备研发、制造。重点招商企业：阿克苏诺贝尔、ABB 集团、施耐德电气、重庆重齿机械有限公司、南高齿集团、江苏如高高压电器有限公司

6. 海洋渔业与海洋水产品加工业。重点方向：①强化海洋牧场合作发展。②强化黄海冷水团产业化开发合作。③引进带动能力强、辐射范围广、产业集聚度高的大型水产品加工骨干龙头企业。④引进培育规模以上海洋水产品加工及配送企业链。⑤加强与国内外水产知名企业（机构）合作。重点招商企业：江苏中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蒂尔远洋渔业有限公司、中国水产舟山海洋渔业公司、中国水产有限公司

7. 海洋交通运输业。重点方向：①引进世界知名航运贸易企业，开展合资合作。②大力引进船运公司，形成集聚效应。③积极引进航运等相关企业主体和国际知名商事争议仲裁机构。④大力发展海洋货物港口服务产业。⑤积极扩大国际中转集拼业务，增开国际集装箱直达航线。重点招商企业：巴拿马永华投资、巴拿马立盛企业、美国 CNF 运输、德国邮政-敦豪丹莎海空、联合太平洋、厦门港务发展、民生轮船

8. 涉海金融业。重点方向：①重点发展海洋科技类金融机构、海洋产业基金等业态。②吸引社会资金参与海洋产业基金。③做强涉海信贷、融资租赁业务。④发展涉海保险服务。⑤重点引进银行理财子公司、公募基金等专业财富管理机构。

9. 海洋旅游业。重点方向：①整合、优化滨海旅游资源，打造国际滨海度假旅游产品。②培育开发海上观光体验、海洋垂钓、海洋科技旅游、海洋休闲运动等旅游产品。③开发建设旅游综合体、海岛旅游等高端海洋旅游产品，吸引国际邮轮公司在青设立母港航线。④推动文化创意与海洋科技创新深度融合，拓展海洋文化产业链，发展海洋文化要素交易。重点招商企业：地中海俱乐部、海南蜈支洲旅游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卓博旅游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精准突破重点国别招商。加大对日、对韩招商力度，充分发挥青岛日本“国际客厅”、欧力士中日产业运营平台等作用，重点引进汽车、船舶、电子、医药、装备制造等日韩优势产业项目，创建中日韩地方经贸合作示范区。加快谋划 RCEP 系统招商，利用原产地区域积累规划优化供应链，吸引以 RCEP 区域为出口目的地的光学仪器、药品、有机化合物、航空等高科技企业来新区投资。把握中欧投资协定战略机遇，依托国际经济合作区的对德、对英等国际交流合作基础，提升国际招商产业园运营成效，强化对欧洲跨国企业招引。

专栏 7 日本、韩国重点招商领域

日本：

①**生态环保领域。**包括绿色化工、雾霾治理、水质污染治理、再生资源利用、低碳城市建设等。②**智能领域。**包括信息产业，如大数据、互联网+、物联网、人工智能、机器人、自动驾驶汽车、智能城市以及生命科学、生物工程等。③**现代农业和食品安全领域。**包括农产品质量、食品安全质量标准和农产品附加值等。④**文化教育服务领域。**包括文创产品研发、广播影视、动画动漫、高等教育及职业教育交流、动漫主题公园、文博展示，影视音乐、动漫制作、游戏电竞、体育用品研发、产业培育、体育项目联合开发运营以及围棋、乒乓球等。⑤**旅游服务领域。**包括体验式旅游产品开发等度假业态、文化旅游交流活动和中日人员交流等。⑥**其他现代服务领域。**通信服务、信息服务、金融、物流、批发、电子商务、农业支撑服务以及中介和咨询等专业服务、医疗保健、养老、住宿、餐饮、文化娱乐等。

韩国：

①**新一代信息技术领域**。包括物联网、高端芯片、生物识别、人工智能、大数据等信息技术，远程医疗、远程会议、线上教育、内容产业等非接触经济。②**高端装备和智能制造领域**。包括工业机器人、服务机器人、增材打印、智能网联汽车、智能控制系统、智能仪器仪表、智能电网、智能家电、智能移动、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相关产业、高精密机床、高性能工程设备、新型化工装备、轨道交通装备等领域。③**高端化工新材料领域**。包括化合物半导体、功率半导体（IGBT等）、芯片、新型显示配套材料、金属新材料（如软铜复合层压板）、精细化工新材料（如有机发光装置发射材料）、陶瓷新材料（如锂电池正极活性材料）以及纤维新材料（如高性能碳纤维）。④**现代农业和海洋经济领域**。包括农业生物技术、品种改良繁育、生态农业、饲料生产、农产品加工、合作农场、农业机械、化肥农药、农业教育、捕捞渔业、水产育苗养殖、海洋产品加工、海底资源开发、滨海岸线旅游、海洋文化创意、海水综合利用等产业领域。⑤**医疗健康领域**。包括生物技术、医药研发、高端医疗机构、健康管理、养生养老、医学美容等。⑥**现代服务业领域**，包括科技服务、现代商贸物流、职业技能培训机构、文化娱乐、影视动漫、设计创意、旅游体育、会展、金融、保险、电信、IT服务、5G+VR/4K、软件开发等。

精准拓展新型招商模式。发挥多渠道招商优势，依托园区载体、开放平台和社会化机构，探索组建涵盖重点产业的引导基金和独立运作的专业招商公司，拓展招商顾问、招商中介等第三方社会招商队伍，加快传统招商模式向专业化、市场化、园区化、集群化招商模式转变。注重行业协会商会、本地龙头企业等招商资源利用，强化多边互动，在产业链招引、合作交流等方面发挥作用。拓展展会招商，争取儒商大会、港澳山东周、日韩山东周、欧洲商务周等省办重大活动开辟西海岸新区专场，借助跨国公司领导人青岛峰会，深化与世界 500 强及行业领军企业的务实合

作，鼓励和吸引跨国公司在新区设立地区总部或功能性总部。

精准配置招商资源要素。实时发布闲置厂房资源库、办公楼宇资源库、可招商土地闲置资源信息库及对应地理位置图，实现招商要素和项目资源精准快速匹配。常态化落实重大招商项目“顶格推进机制”，建立项目跟踪服务机制，强化土地、规划、配套保障，全力推进项目快落地、快建设。建立履约监督平台，通过数字化、信息化手段提高履约监督水平，助推新区经济社会发展。

（二）加快实际利用外资、利用内资金量质齐升

推动利用外资提质增效。持续拓展利用外资新方式，复制推广自贸试验区创新试点，加快利用外资由单一绿地投资为主的传统引资方式，向股权出资、参股合作、企业境外上市等新方式突破和升级。优化外资结构，结合产业结构升级和新旧动能转换，鼓励外商投资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和现代农业，提升先进制造业的利用外资贡献度，推动外资由规模速度型向综合效益型转变，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发挥跨国公司的技术创新带动作用 and 外资竞争效应，引进外资新业态、新模式和领军人才、先进理念、全球网络等资源要素，形成以产业、市场、人才、技术、资本、生态等多维度、综合性国际竞争新优势。

拓展外商投资开放领域。抓住新一轮以服务业为主导的国际产业转移趋势，落实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系列政策，全面清理取消未纳入负面清单的限制措施，保障开放举措有效实施。加快

服务业开放进程，重点推进科技创新、金融服务、教育培训、文化旅游、医养健康、互联网信息等重点开放领域先行先试，多维度纵深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市场准入扩大。瞄准职业技能培训机构、经营性教育培训机构、营利性养老机构等，在演出场所经营、体育场馆经营、竞赛表演及体育培训等方面加大招商力度。

专栏 8 非金融服务业重点开放领域

1. 医疗：允许境外投资者在中国境内设立中外合资、合作医疗机构。香港、澳门和台湾服务提供者依法经内地主管部门批准，可以在内地设立独资医院。

2. 教育：中外合作办学者的知识产权投入不得超过各自投入的 1/3。受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劳动行政部门或山东省人民政府邀请前来合作办学的外国教育机构的知识产权投入可以超过其投入的 1/3。

3. 国际货代：外国投资者可以合资、合作、外商独资的方式在中国境内设立外商投资国际货运代理企业。

4. 文化业：允许境外投资设立从事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发行业务的中外合资、合作经营企业、外资企业。允许境外投资者设立从事音像制品发行业务的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5. 电信：经营基础电信业务的外商投资电信企业的外方主要投资者需具有企业法人资格、在注册的国家或者地区取得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与从事经营活动相适应的资金和专业人员、有从事基础电信业务的良好业绩和运营经验。

拓宽利用外资渠道。针对 RCEP 项下“棘轮”承诺取消造船股比限制，依托海西湾船舶基地产业优势，争取韩国整船制造项目落地；瞄准日本氢燃料电池、韩国发动机总成、新能源研发中心等，加快引进整车、新能源汽车及关键零部件项目。进一步放

开重点产业和机械制造业外商参与兼并收购的政策，赋予外商投资企业享受国内相关技术创新和研发支持的发展机遇。加快拓展企业境外发债调回、境外上市和以国有资源引进海外资金等利用外资方式，探索在国企混改过程中实现利用外资突破。

提升利用内资发展实效。提高利用内资重视程度，将传统以外资为主转向内外资并重，注重引进、培育芯恩集成电路等创新型内资企业，更好地服务国内大循环发展格局，努力在半导体等高端制造领域实现进口替代。完善内资统计、考核、激励机制，推动内资产业加速向“十强”、“四新”产业集聚，在总量不断提升的基础上实现结构不断优化。挖掘利用内资新途径，将企业上市（发债）资金回流、国企混改、商业保理、融资租赁作为重要内资增长点。

（三）拓展对外投资合作空间

优化优势产业全球布局。依托家电电子、轮胎制造、海洋等优势产业，支持具备条件的企业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发挥产业互补优势拓展合作，重点推进与东盟国家地区的原材料密集型和劳动力密集型产业合作，推动轮胎制造业、农产品加工业等产业发展；重点推进与欧亚国家地区的家电电子等优势制造业合作，开展资源产品开发合作；重点推进与非洲国家地区在工业现代化、农业现代化和基础设施建设等领域的合作；积极扩展与中东欧地区的国际物流合作。

深化国际产能合作。完善政策服务举措，引导企业“走出去”

并购先进技术、知名品牌和营销网络，参与国际产业链重塑。推进海信南非工业园、赛轮越南生产基地（三期）扩建等境外经贸合作园区建设，培育境外产业集聚区。创新对外投资方式，鼓励企业引入多元化股东或合作伙伴，降低投资风险。发挥对外援助平台作用，支持企业通过承接国家对外援助项目，拓展非洲、拉美等新市场。

专栏 9 境外重要经贸园区

1. 海信南非工业园：位于开普敦亚特兰蒂斯，距开普敦港口 40 公里，是南非重要的电子、电器生产基地，占地面积 10 万平方米。一期投资 2.5 亿兰特，建设了生产绿色环保节能冰箱和智能 3D 高清电视等高端环保产品，年产能电视 40 万台、冰箱 40 万台，产品除满足南非需求外，产品销售还将出口覆盖非洲撒哈拉沙漠以南 30 多个国家。目前在工业园区内共有 2 家海信公司，投资额共 4298 万美元。其中海信南非制造公司投入资金 3298 万美元；海信南非销售公司投资资金 1000 万美元。南非海信家电产业园一期项目直接给当地创造 700 多个就业机会，间接为当地的配件、物流等配套行业创造 3000 多个就业机会。

2. 赛轮金宇越南生产基地：2012 年 3 月 20 日成立，注册资本 22200 万美元，位于越南西宁省鹅由县福东工业园区，占地 60 公顷，总投资达 4.6 亿美元。越南工厂年产 930 万条半钢子午线轮胎、83 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以及 30000 吨非公路用轮胎，实现年销售收入逾 4 亿美元，拥有员工 4000 余人，产品主要销往北美、欧洲、南美、澳洲地区以及东南亚地区，成为越南当地最大的轮胎生产和出口企业。

3. 赛轮—固铂越南 ACTR 合资项目：2018 年 12 月赛轮与固铂在越南成立合资公司，建设年产 240 万条全钢子午线轮胎生产线。项目总投资 2.8 亿美元，建设年产 240 万套全钢子午线轮胎生产线，项目达产年预计实现营业收入 27900 万美元，利润总额 3638 万美元。

培育本土国际化经营企业。支持海尔、海信等有实力的企业并购国际知名品牌和研发机构，发展高端价值链，提高国际市场核心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主动融入国际跨国公司产业链、供应链，拓展原材料、零部件出口市场。支持特色产业“走出去”，争取在纺机、手推车等特色领域实现“走出去”突破。发展“投—建—营”模式，增强投融资、工程建设、运营服务综合优势，推动对外承包工程转型升级。支持中石化十建等新区企业学习“青建+”模式，发展国际物流、海外仓合作，带动中小企业抱团“走出去”。

（四）夯实双向投资平台支撑

高标准建设国际招商产业园。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等产业链，绘制产业链“全景图”“现状图”，探索数字化招商新模式，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高端产业集聚区，推动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拓展“5G+工业互联网”应用场景，建设一批高度智能化的智能工厂、数字车间。支持园区项目优先纳入省市级重点项目库、重点产业项目库管理，支持园区特色产业申报省“雁阵形”产业集群，培育园区企业成长为行业领军企业。加快项目引进步伐，功能区、镇街和有关区直部门协同保障园区项目所需新增建设用地，推进相关用地农转用征收审批提速，按照既定目标推出产业净地，对单列用地计划予以支持。

进一步发挥“国际客厅”功能。发挥青岛日本、青岛德国“国

际客厅”的资源集聚、资源整合、合作促进等优势，加快完善青岛日本、青岛德国“国际客厅”功能，精细化研究日本、德国商业模式、投资特点、具体需求，精准化开展对德、对日招商。放大国际客厅全球资源汇聚效应，加强国际客厅与国际招商产业园联动，借助国际客厅举办的项目路演、招商推介、经贸洽谈等活动，宣传推介国际招商产业园，助力招商引资实现新突破。

优化双向投资信息化平台。通过信息化手段赋能招商引资，借助网络平台持续开展“云洽谈”、“云招商”，推广利用招商资源信息化社交平台、招商引资重点项目调度平台。创新线上线下联动招商模式，在整合税务、财税等数据链接的基础上，推进多领域多部门数据资源信息共享，畅通投资对接渠道。强化投资咨询和互动对接功能、完善企业服务机制，实现问题收集、协调、解决、反馈实时在线办理，提升招商工作实效。完善对外投资合作平台建设，整合政策宣讲、风险预警等功能，实现企业境外投资贸易额实时统计功能，有效助力企业“走出去”。

完善“双招双引”联动机制。推动招商与招才融合互动，构建以“人才+项目+资金”一体化为导向的“双招双引”联动机制，搭建人才产业融合格局。赋予招商团队招才引智职责，实施“产业人才集聚”专项行动，加大顶尖、领军、专业技能等各层次产业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搭建产学研对接渠道，培育完善技术交易市场，深化科技成果转化收益改革。协助人才申请政府基金直投、跟投项目，定期组织人才项目推介和投融资对接活动。通过

“政府购买服务”“援助服务”“有偿服务”等方式，为人才创新创业提供专业培训和咨询服务。

六、协同创新专章

略。

七、商务发展重点工程

（一）商圈建设扩容工程

超前规划商圈体系建设。将“大商贸、大流通、大市场”理念融入新区商圈规划，以市场配置为导向，按照“规模适当、适度超前；有效错位、协调互补”的目标，凸显新区现代海洋、国际物流、文化旅游和国内外多元化商品等商贸发展特色，逐步把新区打造成为山东半岛区域特色商贸中心。积极发展大型购物中心、精品专卖店等经营业态，带动地方商业现代化、多元化方向发展。通过政策支持、资金扶持等多种方式，重点培育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实力和知名度的商贸流通企业，着力打造时尚购物、特色餐饮、旅游文化等服务品牌。加快重点商圈周边道路、停车场、市政设施、环境绿化等整体环境的改造，完善地铁、轻轨、铁路客运站、汽车客运站周边商业设施综合配套，提升消费整体便利性和体验感。

加快多层次商业中心建设。统筹考虑新建大型商业设施，引导现有商业设施错位经营，促进商业功能互补，营造健康、和谐的商业发展环境；鼓励具有实力的企业按照实际调整经营方式，引导消费潮流，提升经营档次。优化布局唐岛湾、灵山湾、海洋

高新区 3 处市级商业中心，国际经济合作区、王台、辛安、刘公岛路、隐珠、青岛西站、古镇口等 9 处区域级商业中心，在市级、区域商业中心规划新建 11 处建筑面积不低于 10 万平方米的大型购物中心。积极完善社区级商业中心布局，社区生活必需品终端覆盖率达到 95% 以上。借鉴新加坡模式加快新镇商业中心建设，在宝山、六汪、胶河、大村、大场、海青等重点镇发展特色消费产业。

专栏 10 重要商业中心布局

1. **唐岛湾市级商业中心（市级）**：聚集国际一线品牌，融合展示、购物、休闲、文化、商旅观光等功能，构建具有国际水准、引领时代消费潮流的现代化都市商圈。

2. **灵山湾商业中心（市级）**：依托滨海景观资源，发展影视文化、会展金融等旅游休闲观光产业，引进大型高端酒店，打造成为集购物、娱乐、休闲、商贸为一体的市级商业中心。

3. **海洋高新区商业中心（市级）**：发展高端百货、大型综合超市、专业店等多类型商业业态，打造 24 小时商贸商务集聚活力区，满足科研、金融、总部经济等商务人群和居民的消费需求。

4. **国际经济合作区商业中心（区域级）**：引入免税商品和名牌直销商城，规划一处商业综合体，规划高端百货，仓储超市等新兴商业业态，融合体育健身、生态景观、影视观光等室内休闲设施，把福莱商业街打造成为具有国际化地域特色的商业街。

5. **隐珠商业中心（区域级）**：打造商务和综合商业服务为一体区域商业中心，建设一批具有商业、办公、酒店等业态并兼具展览、会议、文娱等功能的商业网点。

6. **王台商业中心（区域级）**：建设区域综合购物中心、商品交易市场，形成一批具有商业、办公、酒店等商业业态，逐渐培育物流批发集聚地。

7. **辛安商业中心（区域级）**：将黄河路两侧打造集流通、商务和综合商业服务为一体区域商业中心，黄河路以零售为主，渭河路以批发市场为主，承接老城区大型批发市场外迁。

8. **刘公岛路商业中心（区域级）**：建设一批具有商业、办公、酒店等综合购物中心，兼具展览、会议、文娱等功能的商业网点，打造集自贸展示展销、商务和综合商业服务为一体北部区域商业中心。

9. **青岛西站商业中心（区域级）**：利用火车站物流发展效应，建设集零售网点、连锁超市、专业批发市场等为一体的商贸中心。

10. **古镇口商业中心（区域级）**：依托需求重点发展商贸、文化、教育、娱乐等配套服务业，打造军民融合、综合保障基地。

11. **泊里商业中心（区域级）**：以港城建设配套服务区建设为契机，改善硬件设施，逐步营造商业氛围，提升商业网点的档次，未来将建设成为以购物、休闲、餐饮于一体的区级商业中心。

12. **龙湾商业中心（区域级）**：利用琅琊历史文化和港城建设，形成海上观光、海上旅游、海上运动等旅游配套特色商品市场。

加快特色化个性化商业街建设。顺应现代商业街的发展潮流，从“以人为本”出发，以特色化为导向，突出重点，规划形成特色突出、功能齐全、布局合理、类型多样、层次分明的商业街体系，进一步改善新区传统商业形象，提升商业地位，促进商业繁荣。以特色街区示范效应带动地区同类行业的发展，以集聚效应提升整个行业的竞争力和辐射力，加快布局建设星光岛酒吧街、红树林休闲风情街、积米崖水产特色街、城市阳台滨海旅游

商业街、中德自贸商品街等 12 条特色商业街，总营业面积达到 120 万平方米。

专栏 11 重要商业街布局

1. 星光岛酒吧街，位于东方影都，以酒吧、餐饮功能为主。
2. 红树林休闲风情街，位于灵山湾国际旅游度假区，以休闲、餐饮、娱乐功能为主。
3. 琅琊滨海旅游纪念品特色街，位于琅琊镇，以小商品功能为主。
4. 积米崖水产特色街，位于积米崖码头，以餐饮、娱乐功能为主。
5. 海青北茶商街，位于海青镇茶乡路以北、东甜水河以东，以茶叶功能为主。
6. 城市阳台滨海旅游商业街，位于滨海大道 1288 号，以娱乐、购物功能为主。
7. 长江路休闲购物街，位于长江路，以综合性功能为主。
8. 香江路休闲购物街，位于香江路，以休闲、购物功能为主。
9. 福瀛家具建材街，位于西海岸新区开拓路，以建材功能为主。
10. 东岳西路汽贸街，位于东岳西路，以汽车功能为主。
11. 中德自贸商品街，位于中德生态园，以自贸商品功能为主。

（二）园区发展提质工程

持续深入开发区体制机制创新。对标国内外先进区域，按照“小管委、大服务、公司化”的改革思路，深入推行“管委会+公司”“法定机构”等运营管理模式改革，推动政企分开、政资分开，实行管理机构与开发运营企业分离。创新开发区考核激励机制，以产业集聚度、亩均投资效益等为导向，推动开发区强力“二次创业”。面向全球聚拢优质资源，引进有具备国际化视野

的专业园区运营商和专业团队，借助市场化方式整合资源、规范股权设计、强化资本运作。

提升青岛自贸片区开放引领作用。打造制度创新高地，对标上海临港新城片区和海南自由贸易港，推出一批贸易投资、金融开放、创新驱动的改革创新举措，实施更高水平的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措施。建设国际贸易创新中心，建设橡胶、棉花、铁矿石、原油、木材等大宗商品交易集散地，探索建立橡胶、原油、粮食等品种国家战略储备。构建现代金融开放体系，积极培育融资租赁、航运保险、创投风投、产业基金等新兴金融，大力发展飞机、船舶、商业保理等优质金融租赁、融资租赁。建设科技创新中心，推进国际联合协同创新，参考德国弗朗霍夫模式，建立先进技术产业创新中心，以应用创新促进产业技术研发。

积极争取中日韩自贸区先行先试。依托国际经济合作区平台基础，积极承办中日韩合作论坛等活动，争取自贸协定相关谈判在新区举办。推动中日韩经贸、资本、技术、人才交流，支持“中日韩消费专区”纳入中日韩自贸协定，为中日韩自贸协定谈判先行先试；推动与日韩企业建立战略联盟，共同开辟“一带一路”东西国际大通道。结合青岛自贸片区试点任务，利用好 RCEP、CAI 等窗口期，聚焦在海洋产业等领域的差异化试点任务，对接 RCEP 相关规则，率先开放和创新，设立中日韩共同投资基金等，为中日韩自贸区的达成进行风险压力测试。

专栏 12 中日韩地方经济合作重点示范领域

1. **围绕中日韩自贸区谈判规则领域进行制度创新。**发挥新区对日韩合作优势，重点在服务贸易、知识产权、环境、竞争政策、电子商务、中小企业等领域进行探索。

2. **打造东北亚水产品加工及贸易中心。**与日本、韩国合作确定鲜活农副产品目录清单，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加快开通快速通关“绿色通道”，实行“提前申报，货到验放”“预约通关”“加急通关”等便利化措施。

3. **规划建设中日（青岛）地方发展合作示范区。**主要聚焦节能环保产业，加强技术创新、产品研发、高端制造等领域合作，创新产业园区合作机制，推动节能环保产业集聚发展，示范引领绿色低碳发展新模式。

4. **规划建设中日韩医养健康中心。**鼓励新区医疗卫生机构联合日韩医科大学、医疗康养服务机构合作建设医养健康中心，鼓励日韩医疗康养服务提供者以独资或合资形式来青岛开设医疗机构，发展高端医疗服务。

5. **打造中日韩第三方市场合作市场旗舰项目。**将新区对日韩合作优势与“一带一路”对外投资合作优势相结合，积极为三国企业开展第三方合作牵线搭桥，加强项目设计与企业匹配，鼓励企业采取联合投标、投融资服务以及设备采购、品牌、技术、人才等多种方式合作，在第三方市场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制造业、服务业等各领域合作，探索中日韩+X的合作新模式。

6. **打造中日韩供应链互联互通示范项目。**发挥青岛前湾港物流枢纽与智慧港口优势，围绕中日韩供应链互联互通中存在的问题，加强制度创新，提升日韩商品的过境、转口贸易与物流服务能力，打造互联互通示范项目。

7. **筹建中日韩地方政府合作论坛。**依托青岛友城和经济合作伙伴和在日韩的工商中心等平台资源，与中日韩秘书处、日韩驻华使馆等机构合作，共同举办中日韩地方政府合作论坛，探索中日韩地方经济合作新模式。

8. **成立中日韩地方经济合作研究中心。**依托西海岸大学城等资源，与商务部、发改委等国家部委智库合作，共同成立中日韩地方经济合作研究中心，加强对日韩地方经济动态和政策的跟踪研究，研究务实推进中日韩地方合作的政策建议。

（三）国际合作拓展工程

主攻日韩等东北亚市场。依托 RCEP 和中韩自由贸易协定，以中韩商讨扩大自贸协定范围为契机，促进对日韩优质农产品和高新技术等产品出口，深化服务贸易、金融、影视动漫、健康医疗等领域合作，着力在家电电子、信息技术、智能家居、海洋生物医药研发、汽车等领域承接日韩服务外包。推进中韩海上高速公路建设，开展中韩跨境电子商务服务试点，建设对韩进出网货中心，支持设立仓储中心、物流分拨中心、运营结算中心或区域性总部。

持续推动与香港深度合作。落实《青岛—香港深化合作会谈备忘录》和青港全面合作工作方案，发挥香港的“超级联系人”优势，建立常态化联络机制、商协会交流机制，利用好“香港山东周”等重大交流合作平台，吸引金融、投资、贸易、航运等现代服务业来新区投资。先行落实《青港全面合作集成创新试点方案》，依托自贸试验区优势，在金融、贸易领域经验推动自主创新。

做新做优与欧洲国家合作。依托国际经济合作区，把握中欧投资协定战略机遇，围绕“突出中德、放眼国际”，深化与欧洲的经贸、人才、创新、产业、文体合作，全面提升开放合作水平；彰显对德特色，推进智能制造、生命健康、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等引领产业。加快提升国际交流平台功能，打造对欧洲合作交流的样板。

深化与东盟全方位合作。抢抓“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生效机遇，推动与东盟在海洋产业合作示范区及境外经贸园区建设的合作，引导企业开拓东盟市场，在资源开发和基础设施承建等领域深化合作。稳步推进向越南等国家投资转移产能的重点项目建设，引导纺织、农用机械、建材、塑料制品等劳动密集型企业到柬埔寨、老挝、缅甸、泰国等国家投资办厂。积极引导和推动企业与新加坡、日韩企业结成战略联盟，以资源开发、营销网络建设、参股并购和承包工程项目等为重点开展投资合作，共同开辟东盟国家市场。

重点开拓“一带一路”国家市场。依托青岛作为新亚欧大陆桥经济走廊主要节点城市，深化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港口合作，重点拓展东盟、南亚、中东等“一带一路”国家市场，配合家电电子、橡胶轮胎、海工装备等优势行业“走出去”，促进相关设备、配件、原材料等产品出口。

(四) 营商环境优化工程

营造高效透明的招商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快推进政府职能转变，促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形成以优良投资环境吸引境内外投资的新优势。建立完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坚决取消不合法、不合理、不必要的审批事项，减少保留事项的前置条件。全面落实“拿地即开工”模式，对于已经达成投资意向的社会投资建设项目，审批部门提前介入服务，实施容缺预审查、评估评审前置，开展模拟审批。

推动投资便利化贸易自由化。进一步优化再造投资项目审批流程，根据项目性质、投资规模等分类规范投资审批程序，精简审批要件，简化技术审查事项，强化项目决策与用地、规划等建设条件落实的协同，实行与相关审批在线并联办理。全面落实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稳步推进外资在银行、保险、证券、养老等领域的市场准入限制。推进口岸通关分类管理和企业诚信分类管理，逐步建立适应中转集拼、离岸贸易等新型贸易发展需要的便利化环境。推动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拓展至数字贸易、服务贸易等领域。

加强商务诚信体系建设。建立全过程信用管理模式，重点建设一批覆盖线上线下企业的示范性信用信息平台，构建以信用为核心的商务治理新秩序。建立完善市场化综合信用评价机制，培育发展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支持信用调查、信用评估等行业加快发展，引导市场化平台开展信用评价活动。健全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制度及跨部门联合惩戒机制，做好家政服务、餐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成品油等行业经营企业信用承诺建设。鼓励行业成立商会协会并建立会员企业信用档案，推动建立产业上下游企业信用信息共享机制。

建立商务领域审慎包容的监管体系。优化商务领域新兴产业风险防控机制，科学研判和评估监管中发现的具体问题，通过分类监管、精准监管，提高风险防控能力。针对在线直播、跨境电商、夜间经济等新业态，构建审慎包容的监管政策体系，加强事

中事后有针对性的弹性监管。建立健全商务领域新业态试错机制，在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的基础上，不断优化管理制度和规则，鼓励企业在试点示范中逐步探索规范相关领域产品、服务及安全标准。

（五）商务人才支撑工程

打造专业化商务人才队伍。积极借力市场化手段，加大商务队伍中开放型经济、内贸流通、现代服务业等领域专业技术人才、经营管理人才配置和技能完善。加强商务领域重点产业相关专业学科建设，与对外经贸大学青岛研究院、中国海洋大学等驻青高校合作，建立校企联合培养人才的新机制，促进创新型、应用型、复合型和技能型人才的培养。探索在驻区高校合作设立商务研究院，在自贸试验区创新试点任务等领域发挥专业化作用。鼓励采取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发挥市场化专业咨询机构作用，提升商务系统研究和规划水平。

组建多元化招商人才队伍。加快组建市场化独立运作的招商公司，按照懂产业、懂政策、懂流程、懂经营、懂市场的要求，面向全球择优配置招商人才和招商大使。营造社会化招商的环境和温度，完善和落实奖励政策，不断扩充“城市合伙人”队伍。在政府招商部门中推行职员制改革，发挥政策激励功能，提高招商干部队伍“精气神”。加强招商领域专业辅导培训，对主导产业、投资趋势、项目评估洽谈，签约及注册服务等环节，开展实战化授课，提高一线招商团队实战力。

（六）国际城市赋能工程

通过加快落实《青岛市推进“国际化+”行动计划》，跟进阶段性任务的落地和评估，倒逼新区实行更加积极主动的开放战略，加快适应经济全球化新形势，完善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形成引领区域国际经济合作和竞争、培育带动区域发展的开放高地。以加强开放载体建设为支撑，以优化开放环境为保障，通过各项“国际化+”任务的落地实现新区各领域上台阶、上水平，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促创新，全面增创经济社会发展新优势。通过高水平对外开放提速新区国际化发展，努力建设开放经济突出、城市功能完善、社会文明有序、生态环境优美、法治体系健全、生活安全舒适、人文特色彰显的现代化国际城区。

（七）商务安全建设工程

健全事中事后监管机制。建立信息共享与服务平台，加快与市场监管、应急管理和生态环境等监管部门的信息互联、互换，重点破解再生资源、报废二手车拆解、成品油流通等领域存在的监管难题。全面推进“双告知、双反馈、双跟踪”的许可办理机制和“双随机、双评估、双公示”的监管协同机制。建立监管反馈机制，及时梳理、反馈事中事后核查结果，制定完善事中事后监管细则，进一步提升监管规范性和透明度。联合市场和社会力量，发挥行业协会的自律作用和各方力量的监督作用，共同建立社会共治监管机制。

完善对外贸易和境外投资预警体系。建立贸易摩擦应对长效

工作机制，完善贸易摩擦预警体系和法律服务机制，加强与专业律师服务团队、咨询律师团队合作，鼓励企业积极参与贸易案件应诉。做好相关产业损害调查、产业发展安全评估、对外贸易壁垒调查等工作。创建涉外服务体系，建立涉外事务管理信息共享和多部门协作的境外人员管理协作机制，加强海外利益保护，健全安全风险预警机制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机制，切实保障境外人员和财产安全。

全面做好消费者权益维护。推动服务评价体系建设，规范服务流程。鼓励企业开展商品质量、服务水平、购物环境等内容的消费体验评价并公开评价结果。推动建立消费维权社会共治格局，畅通消费者投诉渠道，构建跨部门快速协调机制，完善消费维权机制，提高消费者权益保护的能力、效率和精准度。探索建立跨境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推动跨境消费争议解决，促进信息互通互享。完善消费维权机制，规范处理职业索赔人投诉举报，依法严厉打击有关违法行为和不正当竞争行为。

加强市场保供体系建设。健全联保联供机制，优化投放网络建设，完善储备商品数据库建设，维护市场平稳运行。健全统计监测体系，加强部门间数据共享，提升直报数据质量。借助大数据手段加强储备商品价格趋势动态分析，提升预测预警能力。扩大重要肉菜流通追溯体系覆盖程度，加快将水果、重点水产品等纳入追溯平台。

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格遵循“一岗双责”原则，

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健全完善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依规检查商贸流通经营单位，排查各类隐患，建立安全风险警示报告制度，积极组织商贸企业开展安全月消防及安全应急演练，健全完善企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机制，推动企业安全生产纳入社会治理体系。

八、加强规划实施保障

（一）组织保障

加强规划实施的管理工作，建立由分管区领导为组长，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商务发展协调推进领导小组，健全商务工作统筹协调机制。强化主体责任，解放思想、大胆探索、勇于实践，加强规划实施工作。根据规划内容，各部门进一步细化建设任务，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和进度安排，明确任务分工和具体负责人，集中力量推动重大项目建设。加强与国家和山东省、青岛市相关部门的沟通，就规划实施过程中的相关问题和政策诉求，积极争取国家和省、市级层面支持，形成上下联动、平衡推进的工作格局。

（二）财税保障

加强财政资金对商务领域的支持力度，重点向消费升级、内贸流通、对外贸易、商贸服务等重点领域倾斜。整合招商引资、外经外贸、商贸流通等领域的资金资源，按照事后奖补、投入补贴、贷款贴息等方式，支持企业技术创新、商业模式转型、双向投资扩大等。加大对企业精准开拓国际市场、拓展跨境电商和新兴服务贸易领域、开展对外投资合作等的金融支持力度。鼓

励创业投资机构和产业投资基金投资商务领域创新项目，支持企业开展融资租赁、信用担保、质押贷款等贸易融资，拓宽商贸企业融资渠道。

（三）政策保障

加强商务领域政策与产业、财税、金融、人才等政策的集聚整合，系统谋划跨境电商、对外投资、国际仲裁等政策措施。加强商务领域政策研究，以重大政策创新为引领，重点推动商贸转型升级、贸易持续增长、内需消费扩大、开放型经济层次提升，加快制定相关支持政策。完善商务领域统计运行监测分析体系，加强研究推行适应新消费模式、新消费业态的统计方法，健全生产性服务消费、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统计口径和统计方法，健全服务贸易统计制度。

（四）执行保障

开展规划实施情况动态监测和评估工作，建立健全规划年度监督制度、中期评估制度和终期检查制度。邀请第三方机构开展规划中期评估工作，针对规划下半期环境的变化和实际执行的困难问题，提出应对与解决方案，必要时适当调整规划目标与相关任务。加强公众参与和舆论监督，营造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促创新、促合作的良好社会氛围。